**深圳市盐田区人民医院**

**五分类血常规分析仪+C反应蛋白一体机**

**招　标　文　件**

**招标编号：YTYY-20240912-YLSB055**

**二○二四年九月**

**目 录**

|  |  |
| --- | --- |
|  | [投标邀请书](#q1) |
| **第一部分** | **投标人须知及前附表** |
|  |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  | 投标人须知前附件 |
|  | 投标人须知 |
|  | A [招标](#q5)[文件说明](#q5) |
|  | B [投标](#q6)[文件的编写](#q6) |
|  | C [投标](#q7)[文](#q7)[件递交](#q7) |
|  | D [开标](#q8)[和](#q8)[评标](#q8) |
|  | E [授予](#q9)[合同](#q9) |
| **第二部分** | **招标项目要求** |
|  | 招标项目要求 |
| **第三部分** | **投标文件格式** |
|  | [目录](#q00)  [评标指引表](#_格式2__)  [格式1](#q14)  [投标函](#q14) |
|  | [格式2](#q15) [开标一览表](#q15) |
|  | [格式3](#q16)  [报价表](#q16) |
|  | 格式4 交付进度 |
|  | [格式5](#q19) 售后服务和质量承诺 |
|  | 格式6 承诺函 |
|  | [格式7](#q23) 偏离表 |
|  | 格式8 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 |

# 投标邀请书

## 投标邀请书

深圳市盐田区人民医院就“五分类血常规分析仪+C反应蛋白一体机”采购项目进行公开招标。现邀请贵投标人参加投标。

招 标 编 号：YTYY-20240912-YLSB055

报名开始时间：2024年9月13日上午八时

报名截止时间：2023年9月20日下午五时

采取邮箱报名方式，各报名供应商填好报名表（附件1）加盖公章并扫描（PDF文件），[发送至ytqrmyycgk@163.com](mailto:发送至ytqrmyycgk@163.com)，**邮件主题的标准格式为：“XXX公司（全称）参加XXX项目报名表”，正文填写公司名称、联系人姓名、手机号码（若没有按照规定格式填写，则可能被认定为报名无效）**。收到时间以邮箱系统时间为准（报名邮箱有自动回复功能）。投标文件于开标当日带至开标现场。

报名时须提供项目法定代表人及投标授权代表人在投标截止日前3个月的社保缴清单截图，发送至邮箱。

开标地点：盐田区人民医院门诊部15楼评标室  
参加开标时法人代表或法人代表授权人须携带本人身份证

联 系 人：闫工

电　　话：办公电话 0755-25215002。

**第一部分**

**投标人须知及前附表**

特别警示条款

**一、《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第五十七条**

供应商在政府采购中，有下列行为之一的，一至三年内禁止其参与本市政府采购，并由主管部门记入供应商诚信档案，处采购金额千分之十以上千分之二十以下罚款；情节严重的，取消其参与本市政府采购资格，处采购金额千分之二十以上千分之

三十以下罚款，并由市场监管部门依法吊销其营业执照；给他人造成损失的，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 1. 在采购活动中应当回避而未回避的；
  2. 未按照本条例规定签订、履行采购合同，造成严重后果的；
  3. 隐瞒真实情况，提供虚假资料的；
  4. 以非法手段排斥其他供应商参与竞争的；
  5. 与其他采购参加人串通投标的；
  6. 恶意投诉的；
  7. 向采购项目相关人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当利益的；
  8. 阻碍、抗拒主管部门监督检查的；
  9. 其他违反本条例规定的行为。

**二、《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实施细则》第七十六条**

供应商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由主管部门记入供应商诚信档案并作出以下处罚：

* 1. 违法行为属于采购条例第五十七条第（一）、（二）、（三）、（四）、（六）、（八）、（九）项情形，涉及的采购金额累计在五十万元以下的，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十的罚款，一年内禁止其参与本市政府采购；涉及的采购金额累计在五十万元以上两百万元以下的，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十五的罚款，两年内禁止其参与本市政府采购；涉及的采购金额累计在两百万元以上五百万元以下的，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二十的罚款，三年内禁止其参与本市政府采购。
  2. 违法行为属于采购条例第五十七条第（五）、（七）项情形，涉及的采购金额累计在一百万元以下，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十五的罚款，两年内禁止其参与本市政府采购；涉及的采购金额累计在一百万元以上两百万元以下的，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二十的罚款，三年内禁止其参与本市政府采购。

**三、《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实施细则》第七十七条**

供应商有下列行为之一的，属于情节严重，由市场监管部门依法吊销其营业执照，主管部门取

消其参与本市政府采购的资格，并作出以下处罚：

* 1. 违法行为属于采购条例第五十七条第（一）、（二）、（三）、（四）、（六）、（八）、（九）项情形，涉及的采购金额累计在五百万元以上一千万元以下的，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二十的罚款；涉及的采购金额累计在一千万元以上两千万元以下的，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二十五的罚款；涉及的采购金额累计在两千万元以上的，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三十的罚款。
  2. 违法行为属于采购条例第五十七条第（五）、（七）项情形，涉及的采购金额累计在两百万元以上五百万元以下的，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二十五的罚款；涉及的采购金额累计在五百万元以上的，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三十的罚款。

**四、《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实施细则》第七十九条**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采购条例所称的串通投标行为，按照采购条例第五十七条有关规定处理：

* 1. 投标供应商之间相互约定给予未中标的供应商利益补偿。
  2. 不同投标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主要经营负责人、项目投标授权代表人、项目负责人、主要技术人员为同一人、属同一单位或者在同一单位缴纳社会保险。
  3. 不同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同一人编制，或者由同一人分阶段参与编制的。
  4. 不同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或部分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5. 不同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内容存在非正常一致。
  6. 由同一单位工作人员为两家以上（含两家）供应商进行同一项投标活动的。
  7. 主管部门依照法律、法规认定的其他情形。

**五、《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实施细则》第八十一条**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隐瞒真实情况，提供虚假资料，按照采购条例第五十七条的有关规定处理：

* 1. 通过转让或者租借等方式从其他单位获取资格或者资质证书投标的。
  2. 由其他单位或者其他单位负责人在投标供应商编制的投标文件上加盖印章或者签字的。
  3. 项目负责人或者主要技术人员不是本单位人员的。
  4. 投标保证金不是从投标供应商基本账户转出的。
  5. 其他隐瞒真实情况、提供虚假资料的行为。

投标供应商不能提供项目负责人或者主要技术人员的劳动合同、社会保险等劳动关系证明材料

的，视为存在前款第（三）项规定的情形。

##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  |  |
| --- | --- | --- |
| **项号** | **内容** | **内容规定** |
| 1 | 项目名称 | 五分类血常规分析仪+C反应蛋白一体机 |
| 2 | 数量 | 1台 |
| 3 | 采购人名称 | 深圳市盐田区人民医院 |
| 4 | 资金来源 | 运行保障经费 |
| 5 | 总最高限价 | 5.5万元 |
| 6 | 投标人资格要求 | 1、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或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的其它组织（提供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法人证明扫描件，原件备查）。  2、参与本项目投标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由供应商作出承诺声明）。  3、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时不存在被有关部门禁止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且在有效期内的情况（由供应商作出承诺声明）。  4、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的条件（由供应商作出承诺声明）。  5、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由供应商作出承诺声明）。  6、与其他投标供应商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未对本次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由供应商作出承诺声明）。  7、公司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人证明书(原件)及法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法人授权书（原件）及授权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8、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允许分包或转包。  9、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备案凭证、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或备案凭证，医疗器械注册证（备案）。 |
| 7 | 投标有效期 | 30天（日历日） |
| 8 | 投标文件份数 | 正本2份，副本5份，投标文件备份U盘1份。 |
| 9 | 开标 | 时间：开标时间另行于医院官网公布  地点：盐田区人民医院门诊部15楼评标室 |
| 10 | 报名截止时间 | 2024年9月20日下午5：00时（北京时间） |
| 11 | 评标办法 | 综合评分法 |

资格性/符合性审查表

|  |  |
| --- | --- |
| **序号** | **资格性审查内容** |
| 1 | 《营业执照》复印件 |
| 2 | 法人代表证明书及法人身份证复印件 |
| 3 | 法人代表授权书及授权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
| 4 | 第一类医疗器械生产企业须提供医疗器械生产备案凭证复印件，第二、三类医疗器械生产企业须提供《医疗器械生产企业许可证》，生产范围包含该类产品《（进口产品无需提供） |
| 5 | 第一类医疗器械须提供《营业执照》，且经营范围包含第一类医疗器械；第二类医疗器械须提供《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且经营范围包含该类产品；第三类医疗器械须提供《医疗器械经营企业许可证》，且经营范围包含该类产品 |
| 6 | 第一类医疗器械提供有效的医疗器械产品备案凭证复印件，第二、三类医疗器械提供有效的《医疗器械产品注册证》复印件 |
| 7 | 是否存在因违法行为而被禁止参加本市政府采购活动的情形 |
| 8 | 不同供应商的单位负责人是否为同一人 |
| 9 | 不同供应商之间是否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
| **序号** | **符合性审查内容** |
| 1 | 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 |
| 2 | 技术审查 |
| 3 | 商务审查 |
| 4 | 投标报价 |
| 5 | 违规行为 |
| 6 |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它情形 |

## 投标人须知前附件

本章是本招标文件中涉及的所有无效标和废标情形的摘要，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外，投标文件的其他任何情形均不得作无效标和废标处理。招标文件中有关无效标和废标与本章节不一致的，以本章节内容为准。

1、投标人的资格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或资格证明文件提供不全。

2、投标人提供的投标文件数量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3、投标文件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制作、密封和标记。

4、投标文件有关内容未按招标文件要求加盖投标人印章、或未经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5、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未参加开标会。

6、开标核对法人代表或其授权代表身份证明时，不能提供相应的身份证明或不相符。

7、招标项目完成期或交货期未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8、投标文件的关键内容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

9、投标报价有严重缺漏项的。

10、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

11、有一项带★的指标未响应或不满足要求。（如有带★号条款）

12、将一个项目包拆分投标，对同一货物及服务投标时，同时提供两套或以上的投标方案。

13、投标人低于成本报价竞标的。

14、投标文件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15、投标违规行为：如以他人名义竞标、串通投标或者以其他弄虚作假方式投标的。

16、投标人的投标总价超过采购控制金额的。

17、法律法规规定的其它情形。

## 

## 投标人须知

**Ａ 招标文件说明**

**1. 适用范围**

1.1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以下简称“前附表”）第1项所叙述项目的货物、工程及服务采购。

**2. 合格的投标人**

2.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2.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2.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2.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2.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7 符合前附表第6项规定的条件。

**3. 招标文件的构成**

3.1 招标文件是用以阐明所需设备及服务的情况，以及招标、投标程序和相应的合同条款。招标文件由下述部份组成：

（1） 投标邀请书；

（2） 投标人须知；

（3）招标项目要求；

（4）投标文件格式；

（5）附件

**4. 招标文件的澄清及修改**

4.1 投标人对招标文件如有疑点，可要求澄清，应在投标截止日3天前按投标邀请中载明的地址以书面形式（包括信函、传真，下同）通知到采购人。采购人将视情况确定采用适当方式予以澄清或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并在其认为必要时，将不标明查询来源的书面答复发给已报名的每一投标人。

4.2 在投标截止日期前的任何时候，采购人可主动或依据投标人要求澄清的问题修改招标文件，并以挂网公告方式通知所有已报名的每一投标人，对方在收到该通知后应立即以书面的形式予以确认。

4.3 为了使投标人在准备投标文件时有合理的时间考虑招标文件的修改，采购人可酌情推迟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并以挂网公告方式通知已报名的每一投标人。

4.4 招标文件的修改将构成招标文件的一部分，对投标人有约束力。

**Ｂ　投标文件的编写**

**5. 投标语言**

5.1投标文件及投标人和采购人就投标交换的文件和往来的信件，应以中文书写。（外文资料必须提供翻译公司的中文译本，并加盖翻译公司和企业公章，以此中文译本为准，否则视为无效资料）。

5.2除在招标文件的设计思路和方案中另有规定外，计量单位应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国际单位制和国家选定的其他计量单位）。

**6. 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部份：

6.1.1 开标信封：装有“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证明书”和“开标一览表”

单独密封的信封。

6.1.2 投标文件：

（1）目录；

（2）投标函；（格式1）

（3）开标一览表（格式2）

（4）报价表；（格式3，请务必按序号顺序进行填报）

（5）交付进度；（格式4）

（6）售后服务和质量承诺；（格式5）

（7）承诺函；（格式6）

（8）偏离表； （格式7）

（9）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格式8）

（10）技术参数相对应证明资料放置处（格式9）

（10）产品样品或产品样板。（如有）

**7. 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文件必须毫无遗漏地包括本须知规定的内容，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必须毫无例外地使用招标文件所提供投标文件格式（表格可以按同样格式扩展）。

**8. 投标报价**

8.1 投标报价应为到指定地点价，以人民币为结算单位。

8.2 投标人应分别在招标文件所附的“开标一览表”（格式2）和“报价表”（格式3）上写明投标货物的单价和投标总价。投标人对每种项目只允许有一个报价，采购人不接受有任何选择的报价。

8.3 此报价作为评标委员会评标标准，但不能限制采购人以其它方式签订合同的权力。

**9. 投标人资格的证明文件**

9.1 投标人必须提交证明其有资格进行投标，和中标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证明文件（格式自拟），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份。

**10. 投标文件的份数和签署**

10.1 投标文件数量按前所述，须在每一份投标文件上明确注明“正本”或“副本”字样。一旦正本和副本有差异，以正本为准。

10.2 投标文件正本及开标一览表须打印，并经法人代表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和盖章，投标文件的副本可采用正本复印件。

10.3除投标人对错处做必要修改外，投标文件中不许有加行、涂抹或改写，如有修改遗漏处，必须由投标人法人代表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和盖章。

10.4 电报、电话、传真形式的投标概不接受。

10.5投标文件不符合上述规定，为无效投标。

**11. 投标有效期**

11.1投标文件的有效期按前附表第7项规定。

11.2 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可于投标有效期期满之前，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可以拒绝或同意上述要求，但要求与答复均须是书面文件。对于同意该要求的投标人，采购人既不要求也不允许其修改投标文件。

**Ｃ 投标文件的递交**

**12.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2.1须在每一份投标文件封面上明确注明“正本”或“副本”字样。一旦正本和副本有差异，以正本为准。

12.1.1 投标文件（包含正本2份和副本5份）须密封。

12.2 在包封上均应：

(1) 写明采购单位名称；

(2) 注明下列识别标志：

a. 招标编号；

b. 项目名称；

c. 年 月 日 时 分（开标时间）前不得开封。

12.3 投标人应将“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开标一览表”密封于一信封，在递交投标文件时单独交与采购人，在信封上应：

(1) 写明采购单位名称；

(2) 注明下列识别标志：

a. 招标编号；

b. 项目名称；

c. 注明：“开标一览表”和“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d. 年 月 日 时 分（开标时间）前不得开封。

12.4 除了按本须知所要求的识别字样外，在所有投标文件密封袋上还应写明投标人的名称与地址、邮政编码，以便投标按本须知条款宣布“迟到”时，投标文件可以原封退回；

12.5 如果投标文件没有按本投标须知规定加写标记和密封，将拒收或者告知投标人，不承担投标文件错放或提前开封的责任。对由此造成的提前开封的投标文件将予以拒绝，并退还给投标人；

12.6 所有投标文件的密封袋的封口处应加盖投标人印章。

12.7 投标文件需由专人送交。投标人应按规定进行密封和标记后，将投标文件按照注明的地址送至采购人。

12.8 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要求如需提供实物，应随投标文件一起递交。

12.9 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备份文件U盘单独密封于一信封，在信封上注明“备份U盘”装入投标文件正本的密封袋中。

**13. 迟交的投标文件**

采购单位拒绝接收在投标截止时间后递交的投标文件。

**14. 递交投标文件的时间、地点以及截止时间**

14.1 所有投标文件都必须按采购人在前附表第10项中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之前送至采购人。

14.2 出现第4.3款因招标文件修改或其他原因推迟投标截止时，则按采购单位修改通知规定的时间递交。

**15.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消**

15.1 投标人在提交投标文件后可对其投标文件进行修改或撤消，但须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收到该修改或撤消的书面通知，该通知须有经正式授权的投标人代表签字。

15.2 投标人对投标文件修改的书面材料或撤消的通知应按本须知第17条和第18条规定进行编写、密封、标注和递交，并注明“修改投标文件”或“撤消投标”字样。

15.3 投标截止时间以后不得修改投标文件。

15.4 投标人不得在开标时间起到投标文件有效期满前撤消投标文件。

**Ｄ 开标和评标**

**16. 开标**

16.1 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公开开标。

16.2 所有投标人法人代表或授权代表都须按时参加开标会，否则不接受其投标。

16.3 开标时，采购人将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在确认无误后拆封。

16.4 核对法人代表或其授权代表身份证明，若不能提供相应的身份证明或不相符，则视为无效投标。

16.5 核对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的内容。

**17. 评标委员会**

将根据招标采购货物的特点组建评标委员会，其成员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进行审查、质疑、评估和比较。

**18. 对投标文件的审查**

18.1 评标委员会将审查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总体编排是否有序、文件签署是否合格、有无计算上的错误等。

18.2 算术错误将按以下方法更正（次序排先者优先）：

（1）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若投标人拒绝接受上述修正，其投标将被拒绝。

18.3 在对投标文件进行详细评估之前，评标委员会将依据投标人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审查投标人的财务、技术和生产能力。如果确定投标人无资格履行合同，其投标将被拒绝。

18.4 评标委员会将确定每份投标是否对招标文件的要求，作出了实质性的响应而没有重大偏离。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是指符合招标文件的所有条款、条件和规定，且没有重大偏离或保留。重大偏离或保留系指影响到招标文件规定的范围、质量和性能，或限制了采购人的权力和投标人的义务的规定。而纠正这些偏离将影响到其它提交实质性响应投标的投标人的公平竞争地位。

19. **评标文件响应性的确定**

19.1 评标委员会判断投标文件的响应性，仅基于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本身而不靠外部证据。

19.2 评标委员会将拒绝被确定为非实质性响应的投标人。投标人不能通过修正或撤销不符之处，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

19.3 评标委员会允许修改投标中不构成重大偏离的、微小的、非正规、不一致或不规则的地方。

19.4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87号-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六十条规定：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若评标委员会成员对是否须由投标人作出报价合理性说明，以及书面说明是否采纳等判断不一致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确定评标委员会的意见。

**20. 投标文件的澄清**

20.1 为了有助于对投标文件进行审查、评估和比较，评标委员会有权向投标人提出质疑，并请投标人澄清其投标内容。投标人有责任，按照采购人通知的时间、地点，指派专人进行答疑和澄清。

20.2 重要的澄清答复应是书面的，但不得对投标内容进行实质性修改。

**21. 评标方法和详细评审**

21.1 评委会将按照本须知规定只对确定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和比较。

21.2 评标的基础应是本须知规定的投标报价。

21.3 评标委员会将对低于成本价格的投标作无效投标处理。

21.4 评委会在评标时，应按照以下量化的评审因素，对各投标文件进行分析和比较：

| **类别** | **评分项目** | **最高分值** | **备注** |
| --- | --- | --- | --- |
| **技术标（J）**  **（总分50分）** | 技术规格偏离情况 | 49 | 投标人应如实填写《技术规格偏离表》，评审委员会根据技术参数响应情况进行打分，各项技术参数指标及要求全部满足的得49分，带▲的重要参数每负偏离一项扣3分，其他参数每负偏离一项扣1分，正偏离不加分，最低得0分。所投产品参数数值或区间值与技术要求不一致的均视为负偏离，凡技术要求中描述为参数数值或区间值的，均按此处理。 |
| **价格标（G）**  **（总分30分）** | 设备投标总价 | 15 | 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价格分值 |
| 耗材投标总价 | 15 | 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价格分值  本项目为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项目，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本项目的扣除比例为：小型企业、微型企业、监狱企业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均给予10%的扣除。 |
| **商务标（S）**  **（总分20分）** | 免费保修期内售后服务条款偏离情况 | 8 | **（一）评分内容：**  投标人应如实填写《免费保修期内售后服务条款偏离表》，评审委员会根据响应情况进行打分。  **（二）评分依据：**  1.投标人提供原厂保修承诺函，即投标人承诺设备在免费质保期内可以送去生产厂家免费维修；签订合同前须提供与保修承诺函质保年限一致的厂家盖章的质保承诺函,否则不予签订合同。满足得4分。  2.免费保修期在满足5年的基础上每增加1年加2分，最高得4分。 |
| 其他商务条款偏离情况 | 2 | 投标人应如实填写《其他商务条款偏离表》，评审委员会根据响应情况进行打分，全部满足要求的得2分，每负偏离一项扣1分。 |
| 投标人近三年同类业绩 | 5 | **（一）评分内容：**  投标人自**2021年**8月1日至本项目截标之日内所签订的同类业绩项目合同（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每提供一份同类业绩得**2分**，最高得5分。  **（二）评分依据：**  1.要求提供合同关键信息（包括但不限于合同标的、签订时间、双方签章页）作为得分依据，通过合同关键信息无法判断是否得分的，还须同时提供能证明得分的其它证明资料，如项目报告或合同甲方出具的证明文件等。  2.以上资料均要求提供扫描件，原件备查。备注：评分中出现无证明资料或证书过期或专家无法凭所提供资料判断是否得分的情况，一律作不得分处理。 |
| 产品彩页 | 2 | **（一）评分内容：**  提供带技术参数的印刷版彩页并加盖盖投标公司公章（彩页复印件无效）。  **（二）评分依据：**  符合要求得2分，否则得0分。 |
| 公司诚信 | 4 | 提供参与本项目投标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时不存在被有关部门禁止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且在有效期内的情况的承诺函；以及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由供应商出具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search/cr/、深圳市政府采购监管网http: //zfcg.sz.gov.cn/cgjg/cxda/index.html)查询记录）截图，有则得满分，否则不得分。如被认定提供的陈述与事实不符的，依法追究其责任。 |
| **总得分（N）**  **总分100分** |  | 100 | N=J+G+S |

21.5综合以上分析比较，评审委员会将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各项因素对各投标应答文件进行量化打分并加权汇总，在性能分析（量化打分制）的基础上结合第二次报价分值，推荐综合评分最高的投标商为预中标供应商商，并作出评标结论。

**22. 定标方法**

22.1 按照采购文件中规定的各项因素进行量化打分，以评标总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第一候选中标供应商，次高者为第二候选中标供应商；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

22.2本项目为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项目，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本项目的扣除比例为：

小型企业、微型企业、监狱企业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均给予10%的扣除。

22.3 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第一候选中标供应商为中标人。如第一候选中标供应商被取消中标资格或无法履行合同的，采购人可确定第二候选中标供应商为中标人或重新招标。

**23. 保密及其它注意事项**

23.1 评标是招标工作的重要环节，评标工作在评委会内独立进行。评委会将遵照评标原则，公正、平等地对待所有投标人。

23.2 评标期间，评委会将对投标文件中有关问题分别向投标人进行询问。各投标人应予以认真答复。重要或复杂问题的答复需以书面形式，并经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人签署。澄清文件将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份。

23.3 在开标、投标期间，投标人不得向评委询问评标情况，不得进行旨在影响评标结果的活动。

23.4 为保证定标的公正性，在评标过程中，评委不得与投标人私下交换意见。在招标工作结束后，凡与评标情况有接触的任何人，不得也不应将评标情况扩散出评委人员之外。

23.5 评委会不向落标方解释落标原因，不退还投标文件。

**E　　授予合同**

**24．合同授予标准**

本项目采购合同授予本须知所确定的中标人。

**25. 中标通知**

25.1 医院在发出《中标通知书》之前，将中标结果通过医院官网进行公示。中标结果公示期满无异议或者异议不成立的，医院将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一经发出即发生法律效力。

25.2 《中标通知书》将作为签订合同的重要依据。

**26. 授予合同时变更数量的权力**

26.1 采购人在签订合同时，有权对招标文件中列明的货物或服务的数量，在法定范围内，依法定程序予以增加或减少。

**27. 签订合同**

27.1 中标方应按《中标通知书》或按采购人指定的时间、地点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27.2 招标文件、中标方的投标文件及其澄清文件等，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 第二部分

# 招标项目要求

本招标项目要求中所出现的工艺、材料、设备或参照的品牌仅为方便描述而没有限制性，投标人可以在其提供的文件资料中选用替代标准，但这些替代标准要优于或相当于技术规格中要求的标准。

**一、采购清单**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货物名称** | **数量** | **单位** | **限制单价（万元）** | **限制总价（万元）** |
| 1 | 五分类血常规分析仪+C反应蛋白一体机 | 1 | 台 | **5.5** | **5.5** |

注：

★1、投标人的投标总价超过采购控制金额的将导致投标无效。

1. 如同时有两家或两家以上（均为制造商的合法代理商）通过资格审查及符合性审查的合格投标人所投产品为相同品牌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若为相同品牌不同型号的，评审后得分最高的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报价相对最低的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及报价均相同的由技术评分相对最高的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以上均相同的由评标委员会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若为相同品牌相同型号的，评标委员会只选取其中报价最低的一家公司进入下一步评审，其他公司的投标将不被接受；若报价相同，则由评标委员会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一家公司，其他公司的投标将不被接受。

**★ 3、资质要求**

**详见招标公告**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一、实质性响应条款** | | | | | | | **序号** | **目录** | **实质性响应条款** | | | | | 1 | 关于免费保修期 | 投标人提供原厂保修承诺函，即投标人承诺设备在免费质保期内可以送去生产厂家免费维修。签订合同前须提供与保修承诺函质保年限一致的厂家盖章质保承诺函，否则不予签订合同。设备整机免费质保期 ≥5年。保修起始时间以医院设备验收报告签字日期为准。终身维修。保修期内,年度定期预防性维护保养次数应每半年维保一次，同时做好维保记录。保修期内免费更换零配件、免工时费。 | | | | | 2 | 关于医用耗材 | 报名设备所带耗材均需在深圳市阳光平台已挂网准入可交易，不接受没有阳光平台代码的产品进行报名；医院已上线第三方SPD耗材管理系统。 | | | | | **二、配置清单及参数要求** | | | | | | | **（一）配置清单**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 **单位** | **数量** | **配置要求** | | | 1 | 血液细胞分析仪主机 | | 台 | 1 |  | | | 2 | 分析仪软件系统 | | 套 | 1 |  | | | 3 | 装机试剂 | | 套 | 1 |  | | | 4 | 试剂接管组件 | | 套 | 1 |  | | | 5 | 线材（含电源线、网线、接地线） | | 套 | 1 |  | | | 6 | 废液桶 | | 个 | 1 |  | | | 7 | 离心管 | | 个 | 20 |  | | | 8 | 空气过滤器 | | 个 | 6 |  | | | 9 | U盘 | | 个 | 1 |  | | | 10 | 试管架 | | 个 | 6 |  | | | 11 | 产品配附件及文件 | | 套 | 1 |  | | | **（二）配套耗材** | | | | | | | **序号** | **耗材名称** | | | **最高限价（元）** | | |  | 血细胞分析用溶血剂 | | | 4元/人份 | | |  | 血细胞分析用溶血剂 | | | |  | 血细胞分析用溶血剂 | | | |  | 血细胞分析用稀释液 | | | |  | 血细胞分析用质控物（光学法） | | | |  | 血细胞分析用质控物（光学法） | | | |  | 血细胞分析用质控物（光学法） | | | |  | 血细胞分析用校准物（光学法） | | | |  | 全程C反应蛋白（超敏C反应蛋白+C-反应蛋白）测定试剂盒 | | | 9元/人份 | | |  | C反应蛋白质控品 | | | |  | C反应蛋白质控品 | | | |  | C反应蛋白校准品 | | | | **（三）技术参数** | | | | | | | **序号** | **技术参数** | | | | | | 1 | 仪器检测原理：采用半导体激光和流式细胞技术获得白细胞五分类结果；采用主流的免疫散射比浊法测定C-反应蛋白含量。 | | | | | | 2**▲** | **仪器功能需求：单机可同时检测血常规五分类和C-反应蛋白；血常规五分类检测：CBC+DIFF≥90样本/小时，CBC+DIFF+CRP≥60样本/小时. 需提供彩页或说明书或技术白皮书或厂家参数确认函加盖厂家公章。** | | | | | | 3**▲** | **输出参数≥33项参数，报告参数≥27项（不含研究参数、直方图及散点图），研究参数≥6项。需提供彩页或说明书或技术白皮书或厂家参数确认函加盖厂家公章。** | | | | | | 4 | 设备可以同时出五分类和CRP以及hs-CRP两项CRP参数。 | | | | | | 5 | 输出4个散点图，包括1个可视可旋转立体三维散点图，算法稳定结果更精准。 | | | | | | 6 | 输出3个直方图，包括WBC直方图、RBC直方图、PLT直方图。 | | | | | | 7**▲** | **可提供多种分析模式，至少包括CBC、CBC+DIFF、CRP、CBC+CRP、CBC+DIFF+CRP五种模式，需提供彩页或说明书或技术白皮书或厂家参数确认函加盖厂家公章。** | | | | | | 8 | 联合检测速度：CBC+DIFF+CRP≥60样本/小时。 | | | | | | 9 | 血样模式：静脉全血、末梢全血、预稀释。 | | | | | | 10▲ | **进样方式：具有自动进样和开放进样两种进样方式，具有急诊插入功能；自动进样：单机可一次性同时装载60个样本，并可不间断追加样本，需提供彩页或说明书或技术白皮书或厂家参数确认函加盖厂家公章。** | | | | | | 11▲ | **用血量：末梢全血样本模式CBC+DIFF+CRP≤20μL,满足采血困难人群的检测需求。提供彩页或说明书或技术白皮书或厂家参数确认函加盖厂家公章。** | | | | | | 12▲ | **具有 CNAS 认可的标准化实验室，能对校准品进行准确的溯源，提供彩页或说明书或技术白皮书或厂家参数确认函加盖厂家公章。** | | | | | | 13▲ | 携带污染率：WBC≤0.5%，RBC≤0.5%，HGB≤0.5%，HCT≤0.5%，PLT≤1.0%，CRP≤0.5%。 | | | | | | 14 | **CRP试剂加样模块采用独立的精密注射器分配CRP试剂，避免使用采样针加样带来的交叉污染问题，提供彩页或说明书或技术白皮书或厂家参数确认函加盖厂家公章。** | | | | | | 15 | 仪器内置冷藏系统存储CRP试剂，关机后保持冷藏功能，试剂存放更加方便。 | | | | | | 16 | 采样针有防抵死功能，可以减少堵孔及提高吸样准确性。 | | | | | | 17 | 具有可视化的方式监测仪器关键器部件或状态的自检功能。 | | | | | | 18 | 能提供一键维护功能，包括更换试剂、液路灌注、排堵、整机清洗、打包、排空、样本池浸泡等操作一键完成。 | | | | | | 19 | 具备人工校准，校准物校准及新鲜血校准三种校准方式。 | | | | | | 20 | 具备异常细胞实时报警功能，有助筛查血液系统疾病。 | | | | | | 21 | 采用中文操作系统，可以终生免费升级最新操作系统。 | | | | | | 22 | 质保期内保证每年预防性维护保养次数：至少4次。 | | | | | | **（四）商务需求** | | | | | |   **（1）免费保修期内售后服务要求商务需求：**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 **具体要求** |
| 1.1 | 保修承诺 | | 投标人提供原厂保修承诺函，即投标人承诺设备在免费质保期内可以送去生产厂家免费维修。设备整机免费质保期 ≥5年。 |
| 1.2 | 设备保养 | | 保修起始时间以医院设备验收报告签字日期为准，终身维修。保修期内,年度定期预防性维护保养次数应每**半年**维保一次，同时做好维保记录。保修期内免费更换零配件、免工时费。 |
| 1.3 | 维修响应及故障解决时间 | | 由设备制造商提供售后服务，**2** 小时内响应，**12** 小时维修到位（不可抗力情况除外）。消耗品和零配件供应及时，特殊情况下可提供备用机。 |
| 1.4 | 配件维修要求 | | 投标人负责货物的终身维修，保证 10 年以上供应维修配件。 |
| 1.5 | 维修人及联系方式 | | 投标人提供厂家及维修工程师联系方式。 |
| **（2）其他商务要求** | | | |
| 2.1 | 关于报价 | 2.1.1总金额包括但不限于包装、运输、保险、装卸、安装调试、人员培训、商检及计量检测、关税、增值税、技术服务（包括技术资料、图纸的提供）、质保期保证金、终身厂家校准费以及与医院信息化系统对接费、电源线路/场地的安装改造费和进口代理等费用。 | | |
| 2.1.2终身免费提供软件升级服务，需要与医院信息系统联网的，投标人必须无偿开放接口，并承担医院信息化系统对接费。 | | |
| 2.2 | 关于交货 | 2.2.1投标人在签订合同之日起 ≤ 20 天内交货。 | | |
| 2.2.2投标人应提供货物的技术文件，包括但不限于设备配置清单、产品说明书、图纸、操作手册、维护手册（含维修密码及接口数据）、质量保证文件、服务指南等，所有外文资料须提供中文译本。文件应随货物一并交付至采购人指定地点。 | | |
| 2.2.3国产设备：所供产品使用期限≤5年，必须是交货日前三个月内生产的全新原装正品（包括零部件）；所供产品使用期>5年，必须是交货日前六个月内生产的全新原装正品（包括零部件）。 | | |
| 2.3 | 关于安装 | 中标方负责货物运输、搬运和拆卸以及所需的搬运和安装工具。安装时须对场地内的其它设备、设施采取良好的保护措施，及时清理拆箱和安装产生的物料。安装时需将所供设备的合格证、产品说明书（进口产品需提供中文版）、操作流程、维保说明等文件交使用科室留存。 | | |
| 2.4 | 关于培训 | 投标人应派专业技术人员免费对采购单位指定人员进行定期培训及指导，直至其完全掌握设备的基本故障处理技术。 | | |
| 2.5 | 关于验收 | 2.5.1以相关《盐田区人民医院医疗设备验收报告》为准，该报告必须由包括甲方设备科代表、甲方使用科室代表及乙方代表（或其被授权人）在内的至少三人签名确认方可生效。 | | |
| 2.5.2如验收不合格，中标方必须在《盐田区人民医院医疗设备验收报告》生效后 30 天内按照验收标准重新供货，每延期1日，乙方支付甲方设备总价千分之五的损失费，依次类推。同时甲方保留将相关信息报送有关部门的权力。 | | |
| 2.6 | 关于违约 | 中标人如不能按期交货，将以延迟送货1天维保期延长3天的方式进行处罚；或每延期1日，乙方支付甲方设备总价千分之五的损失费，依次类推；逾期处理方式由甲方决定。同时甲方保留将相关信息报送有关部门的权力。 | | |
| 2.7 | 关于付款 | 2.7.1双方签订正式合同后，甲方申请拨付设备总价的40%为备货款；经验收合格后，乙方在10个工作日内将合同总价款5%银行保函提交给甲方作为履约保证，甲方收到银行保函后，将申请拨付设备总价60%的货款。  2.7.2如当年的资金预算不足以支付项目款项时，则需顺延至次年支付，以及因支付系统故障或关闭等原因导致无法支付，不得追究采购人责任。设备免费质保期满后无质量及售后服务问题，乙方需按售后服务规定提供有使用科室签名确认的维保记录，甲方设备科方可出具履约评价合格或满意的退还保函。  2.7.3如质保期内发生质量或售后服务问题，医院遭受的损失，投标人须按实际损失金额进行补偿。 | | |

# **第三部分**

# **投标文件格式**

**投 标 文 件**

**项 目 名 称：**

**项 目 编 号：**

**法定代表人或**

**委 托 代理人：**

**响应公司名称：**

**手 机 号 码：**

**公 司 地 址：**

**日 期：** **年** **月** **日**

## 投标文件组成

一、目录

二、评标指引表

三、投标函（格式1）

四、开标一览表（格式2）

**此表应与“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证明书”一起密封于一信封，在递交投标文件时单独交与采购人。**

五、报价表（格式3）

六、交付进度（格式4）

七、售后服务和质量承诺（格式5）

八、承诺函（格式6）

九、偏离表（格式7）

十、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格式8）

十一、投标人其他资料：

11.1、对投标产品的整体描述（包括采用文字、表格等形式），.投标产品采用的技术标准。投标产品的性能特点（包括新技术、新工艺、新材料的应用等）。要求供应商明确的事项（如规格、型号、细化说明、性能参数、配件明细等），供应商必须申报中予以明确承诺。如供应商未明确上述事项，由此产生的一切不利后果，由供应商承担。

11.2、投标产品的外形尺寸图、加盖公章的带技术参数的印刷版彩页（彩页复印件无效）。

11.3、投标产品的说明书等。

11.4、提供厂家售后服务承诺

11.5、公司简介、销售业绩、深圳市销售单位名册（附此次招标设备的销售发票、合同等复印件，其他设备的销售发票复印件不要提供，也不予认可）

投标文件资料请装订成册，第一页为封面，封面内容包括投标公司名称、投标项目、办公室电话等，第二页为目录，根据报名资料的装订顺序制做目录，每一份资料右下角标明与目录相应的页数。

**评标指引表**

为方便参与该项目的评委专家的评标，快速找到评标事项与该项目投标文件所对应的位置，请投标人参照下表格式，编制本项目评标指引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资格性审查指引（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件）** | | | | | |
| 序号 | 资格性检查项目 | 说明 | | 起止页码 | |
| 1 |  |  | |  | |
| 2 |  |  | |  | |
| 3 |  |  | |  | |
| 4 |  |  | |  | |
| 5 |  |  | |  | |
| 6 |  |  | |  | |
| 7 |  |  | |  | |
| …… | …… |  | |  | |
| **综合评分指引（参见评标方法和详细评审）** | | | | | |
| 评分类别 | 评分项目 | 分值  （或权重） | 对应章节 | | 起止页码 |
| 价格部分 |  |  |  | |  |
| 技术部分 | 1.…… |  |  | |  |
| 2.…… |  |  | |  |
| …… |  |  | |  |
| 商务部分 | 1.…… |  |  | |  |
| 2.…… |  |  | |  |
| …… |  |  | |  |
| **参数证明资料（格式9）** | | | | | |
| 参数序号 |  | 说明 | | | 起止页码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请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审查和评分内容，自上而下的顺序填写本表。因缺漏项、项目次序混乱而影响评标效率及评标结果者，投标人自负其责。**

## 格式1 投 标 函

深圳市盐田区人民医院 ：

我们收到你们组织的（招标项目名称） 招标文件，经详细研究，我们决定参加该项目 （招标编号） 招标的有关活动，并投标。为此，我方谨郑重声明以下诸点，并对之负法律责任。

1．愿意按照招标文件中的一切要求，提供招标项目所需货物及服务。总价格为

（大写） （小写）（万元）人民币RMB。

2．我方提交的投标文件为：正本2份，副本 5份，投标文件备份U盘一个。

3．如果我们投标书被接受，我们将履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每一项要求，按期、按质、按量完成任务。

4．我们理解，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条件。我们认为你们有选择或拒绝任何投标者中标的权利。

5．我方愿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履行自己的全部责任。

6．我们同意招标文件之规定，遵守有关招标的各项规定。

7. 所有有关本标书的函电，请按下列地址联系：

单 位：（盖章）

地 址：

电 话：

传 真：

邮 编：

联 系 人：

年月日

### 格式2 开标一览表

招标项目名称：

招 标 编 号：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产地品牌/规格型号** | **投标总价（元）** | **交货期** |
| 五分类血常规分析仪+C反应蛋白一体机 |  | 大写：  小写： | 签订合同之日起 天（日历日）内交货 |

**配套耗材报价表**

单位：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耗材通用名称** | **产品注册证名称** | **注册证号** | **产地**  **品牌** | **生产厂家** | **包装规格** | **阳光平台每包装规格报价** | **阳光平台最低限价** | **阳光平台交易代码** | **最小单位报价** |
|  |  |  |  |  |  |  |  |  |  |  |

**备注：1、**耗占比=每人份报价/深圳三级医院收费标准×100%；耗占比必须＜36%，否则投标无效。

2、配套耗材必须是深圳市医用耗材阳光采购平台挂网产品，否则投标无效。

3、最小单位为人份，仅为方便耗材价格分计算使用。

投标单位：（盖章）

法人代表或授权代表：（签字）

联系电话：

年 月 日

注：1、价格应按“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货币单位填写。

2、“投标总价”包括货物总价、安装调试费、售后服务费、运输费、保险费和其他费用。

3、“交货期” 指合同生效后，中标方将全部货物运抵并安装调试完成，经验收合格，正式交付用户使用所需的时间。

4、此表应经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名，并加盖公章。

5、此表毋需装订于正副本内，应按“投标人须知”要求单独密封。

### 格式3 报价表

**1 报价要求**

1.1 所有价格应按“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货币单位填写。

1.2 报价包括货物总价、安装调试费、售后服务费、运输费、保险费和其他费用等。

1.3 “分项价格表”应将所有设备报价，并分别列出“品牌、型号、产地及制造厂商”。

1.4 此表应经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名，并加盖公章。

招标项目名称：

招 标 编 号：

**分项价格表**

单位：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设备名 称** | **品牌** | **型号** | **产地** | **数量** | **单位** | **单价** | **合计金额**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总计： | | | | | | | |  |

注：

1. **“分项价格表”**应根据“招标项目参数要求” 的“二、配置清单”填写，**本表格不得修改可以续行**。若所投产品属于定制类的非量产货物或无具体品牌型号的货物，可以不填写品牌、型号等信息，但应当标注投标产品为定制产品。

2、投标人必须对照进口产品的规定明确其投标产品是否为进口产品。

3、投标总价应为以上各分项价格之和；投标总价和表中单个采购条目报价均不得超过对应的预算限额，否则将导致无效投标。

4、开标一览表中的投标总价应该与本表中的投标总价一致。

5、“产地”是指该产品的实际生产加工地，而非品牌总公司所在地。

**（二）零配件、消耗品报价清单（不包括在投标总价内）**

**注：价格最高的前5项零配件、消耗品的报价明细必须填写于此清单中。**

**1、零配件报价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货物名称** | **规格及型号** | **原产地** | **品牌** | **单价(元)** |
|  |  |  |  |  |  |

2、配套耗材报价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耗材通用名称** | **产品注册证名称** | **注册证号** | **产地**  **品牌** | **生产厂家** | **包装规格** | **阳光平台每包装规格报价** | **阳光平台每人份报价** | **阳光平台交易代码** | **线下采购价** |
|  |  |  |  |  |  |  |  |  |  |  |

**备注：1、**耗占比=每人份报价/深圳三级医院收费标准×100%；耗占比必须＜36%，否则投标无效。

2、配套耗材必须是深圳市医用耗材阳光采购平台挂网产品，否则投标无效。

投标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联系电话：

年 月 日

### 格式4 交付进度

货物交付进度表

| 序号 | 名 称 | 单位 | 数量 | 日期 | 交付地点 | 备 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安装调试进度表

| 序号 | 名 称 | 单位 | 数量 | 日期 | 安装调试地点 | 备 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单位：（盖章）

授权代表或法人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 格式5 售后服务和质量承诺

1、售后服务部门机构及人员配备、技术力量情况

2、投标产品的质量保证期

3、故障维修响应时间

4、技术服务计划

5、技术培训计划

6、设备/配件支持计划

7、非保修期维修费用收取标准及备/配件价格体系标准。

8、其它

### 格式6：承诺函

（一）承诺函

深圳市盐田区人民医院：

1.我公司本招标项目所提供的货物或服务未侵犯知识产权。

2.我公司参与本项目投标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3.我公司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时不存在被有关部门禁止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且在有效期内的情况。

4.我公司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六项条件。

5.我公司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6.我公司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同时参加本项目的投标。

7.我公司不存在对本次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8.我公司参与该项目投标，严格遵循公平竞争的原则，不恶意串通，不妨碍其他投标人的竞争行为，不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我公司已清楚，如违反上述要求，将作投标无效处理。

9.我公司如果中标，做到守信，不偷工减料，依照本项目招标文件需求内容、签署的采购合同及本公司在投标中所作的一切承诺履约。

10.我公司承诺本项目的报价不低于我公司的成本价，否则，我公司清楚将面临投标无效的风险；我公司承诺不恶意低价谋取中标；我公司对本项目的报价负责，中标后将严格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需求、签署的采购合同及我公司在投标中所作的全部承诺履行。我公司清楚，若我公司以“报价太低而无法履约”为理由放弃本项目中标资格时，愿意接受主管部门的处理处罚。若我公司中标本项目，我公司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人的报价时，我公司清楚，本项目将成为重点监管、重点验收项目，我公司将按时保质保量完成，并全力配合有关监管、验收工作；若我公司未按上述要求履约，我公司愿意接受主管部门的处理处罚。

11.我公司已认真核实了投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所有资料均为真实资料。我公司对投标文件中全部投标资料的真实性负责，如被证实我公司的投标文件中存在虚假资料的，则视为我公司隐瞒真实情况、提供虚假资料，我公司愿意接受主管部门作出的行政处罚。

12.我公司承诺不非法转包、分包。

以上承诺，如有违反，愿依照国家相关法律处理，并承担由此给采购人带来的损失。

投标单位：（盖章）

授权代表或法人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 （二）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及监狱企业声明函

**注：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评标委员会（评审小组）在依法进行资格审查、评审过程中，发现《中小企业声明函》存在明显笔误或者含义不明确的，按照政府采购相关规定要求供应商进行澄清、说明或补正。澄清、说明或补正后符合中小企业条件的供应商，可以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参照《广东省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实施细则》第十八条精神）**

**1、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投标人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投标人参加**深圳市盐田区人民医院（集团）**的**五分类血常规分析仪+C反应蛋白一体机**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五分类血常规分析仪+C反应蛋白一体机** ，属于**工业** 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 ，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 ，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 ，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投标人已知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 46 号）、《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2011〕 300 号）、《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2017）》等规定，承诺提供的声明函内容是真实的，并知悉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第二十条规定，投标人按照本办法规定提供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依照《政府采购法》等政府采购有关法律法规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2、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货物类）**

本投标人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本投标人参加**（采购人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相关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制造商为**（单位名称）**，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2. **（标的名称）**，制造商为**（单位名称）**，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

本投标人已知悉《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承诺提供的声明函内容是真实的，如提供声明函内容不实，则依法追究相关法律责任。

**3、监狱企业声明函【货物类，提供监狱企业货物的供应商如需享受优惠政策，还须另行提供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本投标人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本投标人参加**（采购人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监狱企业制造。相关监狱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制造商为**（企业名称）**，属于**监狱企业**；

2. **（标的名称）**，制造商为**（企业名称）**，属于**监狱企业**。

……

本投标人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附：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名或盖私章**）：

投标单位（**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 格式7：偏离表

**技术规格偏离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货物名称 | 招标技术要求 | 投标技术响应 | 偏离情况 | 说明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明：**

1. 投标人应将本招标文件第三部分“招标项目要求”中的技术要求响应情况一一如实填写并说

明偏离情况。

2、所有▲号参数为重要参数，必须提供产品彩页、说明书、检测报告或厂家出具的说明承诺函（均需盖公章），未提供相应证明资料或提供的证明资料模糊不清无法判断、未显示是否满足招标文件参数，且投标人偏离程度响应为“无偏离或正偏离”的本项得0分。

3、“偏离情况”栏中必须按“正偏离”、“负偏离”、“无偏离”填写，否则视为无效投标文件，如不真实填列（证明资料显示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经判定为虚假响应的，将按此项分数作双倍扣减，直至技术分为0分或作废标处理（由评标委员会决定）。

4、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放置证明资料的该项参数判为负偏离。

5、产品参数区间与招标要求不一致的均视为负偏离。

6、本偏离表应包含产品配置偏离情况。

**商务条款偏离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目录 | 招标商务条款 | 投标商务条款 | 偏离情况 | 说明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明：投标人应将本招标文件第三部分“招标项目要求”中的商务要求响应情况一一如实

填写并说明偏离情况。

投标单位：（盖章）

授权代表或法人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 格式8：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

1、《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包括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

2、法人代表证明书及法人身份证复印件

3、法人代表授权书及授权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4、《医疗器械经营企业许可证》复印件

5、《医疗器械生产企业许可证》复印件

6、医疗器械产品注册证书、注册登记表复印件及（或）备案凭证

7、进口医疗器械注册证（国产产品无需提供）

8、若所投产品的医疗器械产品注册证已过有效期，还须提供所投产品在医疗器械产品注册证有效期内生产的证明文件。

9、参加投标不同供应商的单位负责人不是同一人、且不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s://www.gsxt.gov.cn/index.html）网站查询截图）

10、诚信证明（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search/cr/、深圳市政府采购监管网http: //zfcg.sz.gov.cn/cgjg/cxda/index.html查询截图

**注：投标人提供的以上资料若为复印件或扫描件需加盖投标人公章。**

**格式9：带▲号参数相对应的证明文件指定放置处**

1. 技术参数:

证明资料：

1. 技术参数：

证明资料

1. ……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格式（参考）**

\_\_\_\_\_\_\_\_\_\_\_\_\_\_同志，现任我单位 职务，为法定代表人，特此证明。

有效日期与本公司投标文件中标注的投标有效期相同。 签发日期： 年 月 日

附：

营业执照（注册号）：

经济性质：

主营（产）：

兼营（产）：

单位名称：（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证明书格式（参考）**

深圳市盐田区人民医院**：**

现委派 （姓名、职务） 参加贵公司组织的（招标项目名称、编号） 招标活动，全权代表我单位处理投标的有关事宜。

**附授权代表情况：**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身份证号码：

邮编：

通讯地址：

电话：

单位名称：（公章）

法人代表：（签章）

年月日

**注：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证明书除装订于投标文件中外，还须另置一份按“投标人须知”18.3项要求单独密封。**